

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示范 项目二级合同

项目编号：SLTG[2026]05 号

项目名称：商洛核桃良种及省力化栽培技术示范推广

主持单位（甲方）：商洛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协作单位（乙方）：陕西绿韵山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起止年限：2026 年——2028 年

签订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商洛核桃良种及省力化栽培技术示范推广项目（采购项目编号：SR-ZB-202605，包件2号）在商洛市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由赛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组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磋商结果确定为陕西绿韵山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和《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合同》（SLTG〔2026〕05号），按照竞争性磋商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项目的顺利实施，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一、甲方职责

1. 负责制定项目作业设计，指导乙方落实项目实施地点，督促乙方做好项目组织实施工作。

2. 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咨询、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等。组织开展相关试验研究。

3. 负责组织项目中期查验、项目验收及成果鉴定等工作。

二、乙方职责

（一）具体职责

1. 按照项目实施任务和作业设计的有关要求，落实项目示范推广地点，组织做好项目实施。完成300亩示范基地建设任务，第3年亩产150kg以上，较对照增产20%以上。

2. 设立宣传标志牌（4×3M）1个。配合甲方开展技术培

训 150 人次。开展水肥一体化试验研究。

3. 项目经费设立专账，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并提供项目支出票据，供验收、审计使用。

4. 建立健全技术档案、财务档案，记载和收集各种技术资料及财务资料。每年 6 月 30 日，11 月 30 日前，全面总结项目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向甲方提交半年和全年总结报告（含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5. 项目完成后，须向甲方提交总结报告和示范推广经费决算报告。配合甲方做好项目中期查验、项目结题验收等工作。

（二）推广的主要技术

1. 精准施肥

在萌芽、果实速生、采后和越冬 4 个时期，以水肥一体化设施设备为主，辅以无人机叶面喷肥的方式开展精准施肥、按需施肥和多途径给肥。主要施用沼液、微生物菌肥、氨基酸肥和磷酸二氢钾。

2. 中耕除草

采用微耕机或履带式拖拉机，进行深翻旋耕除草。在春季 4 月开始，到 8 月底结束。每年除草次数在 4 次以上，夏季适当增加频次。

3. 简化修剪

采取主干分层形（3 主枝）或开心形（无中心干）。冬



季落叶后修剪，只疏除竞争枝、病虫枝；夏季补充修剪，避免短截。以轻剪为主，逐年培养良好的树形。

4. 霜冻害预防

通过熏烟法、树干涂白或喷防冻剂进行霜冻害预防。

5. 机械加工

果实采收后用乙烯利催熟，然后用清洗机清洗后，置于40℃恒温热泵烘干房中进行烘干。最后通过光电分选机进行筛选，并分级包装。

三、共同条款

1. 甲方按时下达项目任务及项目经费，并做好监督检查工作。项目完成后，在乙方进行自查的基础上进行全面检查，对于乙方因技术失误或工作不负责任而未完成任务或未达到考核指标的，要追究乙方负责人的责任。

2. 由于主观原因致使合同规定的原定进程拖延或推广规模扩大等所发生的额外经费，由乙方自理。

3. 本合同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各执两份。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需修改合同的某些条款，应由甲、乙双方商定。

4. 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负有合同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项目结题通过省林业局验收自动终止。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 根据陕西省招标采购网电子化交易平台《商洛核桃良

种及省力化栽培技术示范推广项目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合同总金额为 741310 元整（大写：柒拾肆万壹仟叁佰壹拾元整）。

2. 支付分 3 年付清。

2026 年，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50%，即 370655 元（叁拾柒万零陆佰伍拾伍元整）。其中，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10%，即 74131 元整（柒万肆仟壹佰叁拾壹元整）；剩余资金根据乙方施工完成情况，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分期支付。

2027 年，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30%，即 222393 元（贰拾贰万贰仟叁佰玖拾叁元整）。根据乙方施工完成情况，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分期支付。

2028 年，乙方配合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20%，即 148262 元（壹拾肆万捌仟贰佰陆拾贰元整）。

3. 乙方须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辦法开支经费，按年度定期向甲方汇报经费使用情况，并接受甲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主持单位（甲方）：商洛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负责人：（签字）



协作单位（乙方）：陕西绿韵山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商州区金泉路支行

账 号：103714585159

联系电话：19991875109

